

副刊  
天鹅

## 南山之上

□ 来勇勤



《山峦叠嶂》 中国画 45×33cm 陈彦龙

## 越过山丘

□ 一歌

“越过山丘，才发现无人等候。”李宗盛的歌，总有几句歌词触动人心。他的“山丘”，实际上是指人生的某一阶段遇，可能与经历的困境或自我挑战有关。

而在我，山丘却一直是一个很具象的词。在山区长大，小时候经常去山里采野果、蘑菇之类，或单纯为了到山林里玩。父母总是叮嘱我不要翻过山峰，否则容易迷路。小兴安岭地域辽阔，群山绵延，一旦迷失就很难找回原路了。记得有一次我和小伙伴们出于好奇，翻过了家附近的北山，准备到大山深处去看个究竟。在北山的另一侧，一条小溪水流清澈，我们用双手捧起水喝了个痛快，又把身上背的水壶灌满。鸟鸣传来，山林中显得格外幽静。我们看天色尚早，就向对面的山爬去。那里森林更加茂密，几乎看不见有人走过的痕迹。爬到半山腰时，回头看，仿佛陷入茫茫林海之中，方向感进入混沌状态，已不能确定回去的路途。此时，天色将晚，我们突然变得紧张起来。于是赶紧下山，去找来时路过的那条小溪。我们走了好一会儿，才隐隐约约听见流水声，像是终于抓到了那棵救命稻草。当我们在北山顶上看见山下的灯火，才松了一口气。我们各自摸着饿得咕咕叫的肚子，连笑声都变得很干涩，但毕竟，还是找回了一些兴奋之感。

十八岁离开家乡，算来已有四十余年。期间爬过的山也很多，但都是一些著名的景点，有索道或者乘车走盘山路往返，不用担心迷路，也不可能有李宗盛那种人生的感慨。那些具象的山丘，只是我们路过的一个个点，甚至都不能插入我们的人生坐标，连多年以后的回忆都变得模糊。倒是曾经与我们同行，期间发生过哪些有趣的事情，一直都会记得。

年轻时，我总以为山丘那边有更明亮的风景，于是不断攀爬。后来才知道，有些无形的山丘，需要付出更多代价，那些被动的努力，需要承受更多精神上的折磨，那才是人生途中真正需要攀爬的。而有些山丘，初看是葱茏的生机，翻过才明白，竟是命运埋下的一粒粒酸涩的种子。

中年的山丘荒草蔓生。李宗盛在2003年遭遇了人生的重大变化和挑战，在上海期间，他萌生了创作《山丘》这首歌的想法。直到2013年，在他五十五岁时，终于将十年光阴熬成一句“越过山丘，才发现无人等候”。这根本不是地理的跋涉，而是生命行至半途的顿悟。此时的山丘日渐沧桑，那些曾经明澈的溪流早已断水，只留下干涸的河床，如同旧日记本里夹着褪色的照片上那些凝固的笑容。那些曾经以为永远无法翻越的坎，如今看来不过是一道道低矮的土坡。然而土坡之下，却掩埋着我们最纯澈的悸动与热望，那曾经以为会震撼一生的心跳声，如今已遥远如隔世之音，只余下薄雾般难以捕捉的怅惘。

“越过山丘，虽然已白了头。”原来山丘从来不是外在的障碍，而是生命自身的映像。山丘不是我们脚下铺展的风景，而翻越者本身，早已化作了山的一部分。那些在攀爬中磨平的棱角，在汗水里湿润的路径，在视野中起伏的峻岭，无声地融入了我们的过往。山丘并非静默的旁观者，而是我们命运的同构体，我们每一次的跋涉，都如同山丘在借助我们的脚步，重新确认它自己的高度和脉络。它亘古的耐心，默默承载着每一代行路者的足迹与叹息。

无人等候，必然是人生的常态，无论是青春的渡口，还是暮年的堤岸，都是连绵山丘的一部分。我们行色匆匆地攀登，气喘吁吁地登顶，当我们吹着最高处的风，回望来路，那些曾以为高不可攀的峰峦，已温润地伏在脚下，化作一片平缓的丘陵。原来所有的崎岖与陡峭，都不过是生命为了体验不一样的场景，为了挑战自己而设置的高度。山丘的尽头，那些挂在树枝上的悬念，最终也不过开成了寻常的花朵。

我人生的第一个本命年是在小兴安岭度过的。那是二十世纪60年代的马年，是个特殊的年份，每个人的生活都有戏剧性的转变。当时林城伊春市区内销售烧材的商店都关了，严冬将至，家里燃料不足。我和邻居的伙伴们合计，决定自己动手，上山打柴。

我伐了锯，磨了斧头，但缺少一架山地爬犁。捞柴火最讲究的是那种两脚与两条驾辕杆一体的爬犁，这是木匠才能制作出来的，属于爬犁中的豪华款，我只有羡慕的份儿。不过我以前做过航模，做过木头手枪，做过矿石收音机外壳，手艺不错，对于做个低配版的爬犁，还是有一点儿自信的。

我四处选料，居然找到了两段带有相似弯头的桦木杆。没有专用工具，便下笨功夫，花了几天时间，硬是用刻刀和锯条做出榫卯，然后安上四节立柱和两条横梁，一架像模像样的山地爬犁就诞生了，颜值超过预期。好马配好鞍，我跑到蓝桥头的日杂商店，买了两条拇指粗的大绳，用于拉套和捆扎。

小兴安岭的第一场雪隆重地落下。我和弟弟，老韩家的老三和老四，老余家的老二和老三，一众人马，长短不齐，吸溜着鼻涕，拉着爬犁，兵发南山。

我们沿着伊春区通往乌马河区和翠峦区的铁道线向西走，长龙般

的绿皮客车或装着原木的平板货车从身旁隆隆驶过，像是给我们壮行。在西来的伊春河北向拐弯处，我们转道向南，走上盘山公路。那种当年从东欧进口译名为“台拖拉”的天青色巨型卡车，满载木材，像一艘艘航母，稳健地行进，我们扬头向它们行注目礼。

我伐了锯，磨了斧头，但缺少一架山地爬犁。捞柴火最讲究的是那种两脚与两条驾辕杆一体的爬犁，这是木匠才能制作出来的，属于爬犁中的豪华款，我只有羡慕的份儿。不过我以前做过航模，做过木头手枪，做过矿石收音机外壳，手艺不错，对于做个低配版的爬犁，还是有一点儿自信的。

我们清枝、截材、归楞，每一道程序都与林场工人作业大差不差，每一样活儿都让人大汗淋漓。风从脖颈处灌进，后心都感到寒凉。忙活到了下午，才感到饥渴。大家就着白雪，吃下揣在怀里尚未冻硬的馒头。

第一次驾爬犁放坡，在一个急转弯处，我没有稳住重心，连爬犁带人翻到沟里。我从雪窝里爬出来，先去查看爬犁，谢天谢地，这伙计四脚朝天，但筋骨未伤。没有耽搁，拼力把柴火拉到了家。晚上躺在火炕上，浑身上下都疼。

山间天气多变，有一次临下山时突然风雪大作，世界一片混沌。正巧那天过于贪心，爬犁严重超载，

我在前边拉，弟弟在后边推，每行几步都要打误。

天渐渐黑暗下来，伙伴们早已走散，山道上空无他人。道旁高大的树木失却了往日的谦谦君子之风，变成张牙舞爪的怪物。我们举步维艰，冻僵了手指和脚趾。在十分无助之中，我决定把爬犁停到道边，待第二天风雪停歇后再来取。

我和弟弟空手下山，走了挺远，想到身后那孤零零的爬犁，像战场上遗弃的战车，隐没在硝烟里，让人心生悲壮之感。一股热血涌遍全身，毅然决然地返回去，重新拉起爬犁。

夜已深了，我们哥俩儿终于走出山口。望着市区里的万家灯火，我脸上不知落下的是雪花还是泪花。

拉回的柴火越来越多，心里的成就感越来越大。在数九严寒时灶火熊熊，觉出自己对家里的贡献不可或缺。特别是街坊们在院子前路过时，对样子垛的一句赞扬，更使人激起越战越勇的士气。听说南山的南坡有许多红松倒木，那是最好的烧材。而我们在北坡半山腰能够寻到的，只是一些杂木。于是，我们决心去闯那处人迹罕至的地方。

我们五更出门，打着瞌睡上路。走到半坡，山道变得陡峭。我们肩扛爬犁，一路攀登。汗水湿润了棉袄，皮帽子上结满了白霜，胶皮

靰鞡成了两个冰坨，中午时分终于到达山顶。

那是一片微微向南倾斜的广阔的平台，上面古木参天。我一眼看到其间有一棵一抱粗的红松“站竿”，这是林区人对枯老但仍立身未倒的树干的叫法。大家喜出望外，从身后解下弯把子锯，齐根开伐。我高喊一声“顺山倒喽”，“站竿”轰然倒地。那响声伴随着我们这一群少年樵夫的欢呼声，在空旷的山顶回荡。

阳光普照的南坡，涌动着的红松树冠，在低声吟唱，如泣如诉。幽深的谷底，舒展开的白云，在轻盈舞动，情真意切。举目眺望，在银色的天宇与墨色的远山衔接处，有一抹绯红，充满祥瑞气象，让人心生憧憬。这是我见过的最美好的画卷。我想，那幅画儿里一定生活着另一群像我们一样的勤劳的林区人。我们地域广大的林城，被称为小城大市，因为众多的如同星辰一般散落的辖区，都是由逶迤万里的小兴安岭环抱佑着的，相距遥远，交相辉映，那是我们林区少年在梦里才能抵达的地方。

山的路依旧艰辛，而且更加漫长。我们驾着爬犁，或曲折，或颠簸，驰骋在林海雪原之间。我感觉把一路风霜都留在了身后，而那南山之上的风景，却从此常浮现在眼前。

## 扬州的背影

□ 朱明东

早起，天有些阴。我和妻子走进扬州老城区，探访巷陌深处的朱自清故居。

小巷蜿蜒，拐了个弯，前方豁然开朗：朱自清故居已呈现眼前。朱自清自然是我心中敬仰的散文大师。能在扬州畅游花繁柳翠之余，拜谒先生的故居该是一件颇有意义的事。门前留影后，我和妻子缓步走进这座不同凡响的三合院。

院内游客不多，倒反衬出故居的幽静。青苔在砖缝里悄然生长，堂前的芭蕉叶正吐露芬芳。青墙细瓦间，天井、门堂、厢房规模整饬，风格更显雅致。妻子依故居格局一一欣赏，我则急切地走进一进的东厢房。这是先生的书房兼卧室，此时光线虽暗，但仍可尽观全貌。我深深呼了一口气，凝神慢慢欣赏起来。房间布置遵从先生生前居住的原貌，书橱、书桌、条几、木柜、墨盒、烟斗等，虽古朴陈旧，却青灯有味，不失朴素清雅，与先生的风骨自然契合。

最早读先生的《背影》还是上初中。当时想，这作者的感情可真脆弱，咋动不动就哭？我问父亲，父亲说：“好好学慢慢悟吧。”怕我不懂，父亲补了一句：“只有父亲，儿子才能理解爹。”我云里雾里，不敢多问。于我，父亲一向严苛，但我从不记恨父亲。我深知父亲为我好，为我好就不该让他伤心。父亲不轻易夸我，对我奋斗路上每获成绩多缄默不语，可我分明能感到父亲看我时眉宇间常有的舒展。父亲去世时，他生前的一些老友前来吊唁。他们对我说：“你父亲常夸你很优秀，还很孝顺。”这是父

亲背后对我的真实评价！这评价成了他老人家给我留下的最宝贵的精神遗产。

其实，朱自清先生也是一个孝子。像天下众多父亲一样，先生的父亲朱鸿钧有严父意识不奇怪，奇怪的是对先生过于吝啬了些。先生毕业时尚在外地任教，生活艰辛，每月还要将半数薪金寄回家中。朱鸿钧当时的思想是“男子当养家莫挥霍”，谋职领薪后就悉数交到家中，再由家里安排分配。其实，这和现在一些父亲怕孩子在外乱花钱的想法异曲同工。然朱鸿钧却忽略了儿子的感受，也忘记了自身并未作好示范。其实，先生对父亲花钱续娶早已不满：我已自食其力，自己赚钱自己花又怎么了？于是，才有了朱鸿钧找儿子任教的学校，要求校方以后将儿子的薪金直接汇给家中的近乎绝情的行为。

先生对父亲的不满，与悖逆不孝有着本质的区别，阅读《背影》，读者都能从中悟出先生的孝。这孝真切柔软，情不自禁，自然流露。一个人的文品自藏有他的人品。《背影》里，先生已卸下对父亲的不满。治病最好的药是爱。父亲过铁道爬月台买橘子，让先生切身感受到父对子那最原色最本真的爱怜。世界上最难懂的人是父亲。他一边教你勤俭节约，一边偷偷往你兜里塞零花钱。理解，愧疚，先生对父亲也渐生心疼，复杂的情感交织在一起，如喷涌的激浪冲出了禁锢的闸门，也冲走了先生内心深处曾有的结。这也就有了“我的眼泪又来了”那句感人至深的话。亲情的花朵绽放时，除了沁人的香，就是

耀眼的光。有此花朵，父对子，子对父，都会品尝到人世间最宝贵的甘甜。这份宝贵的甘甜该多有意义啊。

本想陪妻子多参观一会儿序厅，但我心有不舍，又意犹未尽地踅回前院先生的房间。醇厚的门，灵动的窗，以及展柜里泛黄的手稿、褪色的照片，继续向我展示着先生的心路历程。与先生伏案写作的身影相呼应的是，先生文字中那纯净的光芒。“轻轻地推门进去，什么声息也没有，妻已睡熟好久了。”《荷塘月色》中，除了能读出美的意境和情志，还能读出先生心中最不易被发觉的孤独。那个月色如水、荷花芬芳的夜晚，先生形单影只，独赏塘边。那清美的夜，除了宁静，不就是先生深藏于心的孤寂吗。这样想着，惆怅着，屋外却已小雨淅沥。雨中，先生的故居恍然越世，他那清朗的容颜渐明渐暗。我想如雨，满目朦胧。妻子不知何时走了进来：“就知道你会伤感的。要不，咱们回宾馆吧？”声音柔和而温暖。这也让妻子替我劳神。从北到南又从南到北，妻子顺不骄逆不怨，风里来雨里去，一路不离不弃忠实地陪我左右……

我和妻子各自打伞一步一回头地走出先生的故居。雨巷里，妻子在前我在后遐思前行。细细的雨细细地敲打着伞面，伞面持续发出清脆的声响。雨雾迷蒙，妻子那绰约而坚定的背影渐成柔美的画。后来，这画常出现在我的梦中。在扬州凭吊先生，为《背影》感怀。而妻子的行走，又让我在水墨烟雨中看到了今生最美的背影。

## 无瓜不夏天

□ 吴建

民俗云：“春菜夏瓜。”夏天是瓜的世界，一到夏日，各种各样的瓜一股脑儿闪亮登场，黄皮的香瓜、绿皮的西瓜、白皮的甜瓜，扮靓了夏天，香甜了夏天，清凉了夏天。

瓜是象形文字，两边是藤蔓，中间垂着膨胀的果实。夏天，农家的菜园子里，青菜谢幕了，芹菜退居二线了，大白菜更是无影无踪了，烈日炙烤得这些蔬菜无法生存。取而代之的，便是西瓜、香瓜、脆瓜、甜瓜等。缠缠绕绕的瓜藤，肆无忌惮地向四面八方蔓延，青青绿绿的瓜叶，羞涩地遮掩着腹下的兄弟。春暮夏初种下的瓜种，经过浇水、施肥、除草等一系列的辛勤照料，终于收获了沉甸甸的果实。

中国人讲究饮食养生，应时而食，夏日食瓜，消暑解渴。漫长而炎热的夏天，正是敞开肚皮吃瓜的时候，一切的辛劳，终有所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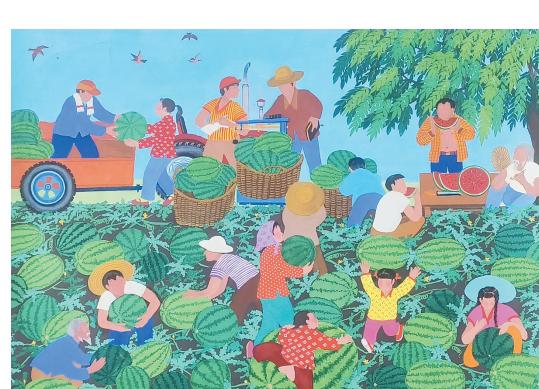
在各种瓜类中，西瓜当仁不让是吃瓜群众的最爱。我家菜园里，母亲每年都要种上几棵西瓜。西瓜好吃，但种植也最辛苦。首先要选上好的西瓜籽，待出芽后两三天就要浇一次水，瓜蔓稍微长大即施肥，将开花时再追一次肥。梅雨季节要及时排水，防止水涝。西瓜招虫，看到瓜叶发黄就要治虫。母亲这般勤劳，摘下的大西瓜自己却舍不得吃。西瓜是贫穷时代我家的一项收入，结出的大西瓜大多数被父亲拿到市场出售，只留下一些小的、不好看的西瓜给家人食用。尽管如此，每次吃西瓜我们还是兴高采烈。父亲打来一桶井水，把西瓜浸入水中。约半小时后，

取出西瓜，用菜刀切成六块，祖母一块，我们姐弟五人各一块。我接过“冰镇”西瓜，迫不及待地咬上一口，顿时凉意四溢。一块西瓜下肚，全身凉爽。吃完西瓜，嘴唇都被染得红艳艳的。父亲和母亲一边喝着凉茶，一边笑嘻嘻地看着我们大快朵颐，那慈祥的笑容，似乎比西瓜还要甜蜜。

香瓜，顾名思义就是一个字“香”。削去金黄的瓜皮，剖成两半，香瓜那特有的香气便幽幽地钻入你的鼻孔、沁入你的五脏六腑。瓜类中有的甜度很高，比如哈密瓜、甜瓜，吃多了发腻，而有些瓜又甜味不足，比如梨瓜。香瓜则是瓜中的“小清新”，甜度不高不低，舌尖的满足感恰到好处。我的大姐和三姐最喜欢吃香瓜，有时甚至连瓜瓢都吃下去。我不怎么吃香瓜，嫌它有点韧劲。

脆瓜是老年人爱吃的瓜，原因就在一个“脆”。祖母牙不好，掉了好几个，剩下的不是半齿，就是摇摇晃晃，香瓜她是嚼不动的，可脆瓜她轻轻一咬就散开了。我不吃脆瓜，它一点儿也不甜。脆瓜不用去皮，洗洗干净就行了。盛夏，父亲和母亲从田间劳作回来，取出早上出门前放在井水里的脆瓜，切成两开，一人一半，解渴又凉快。

甜瓜的甜度不亚于西瓜。除了西瓜，我小时候最钟爱甜瓜了。我吃甜瓜时，削了皮就连瓜瓢一起吃下。姐姐吓我：“你把瓜籽都吃下，它们以后要在你肚里生长。”我一拍肚皮：“长吧，正好我可以天天吃。”把几个姐姐笑得前仰后合。



《瓜王》农民画 崔维奇

无论城乡，香甜多汁的夏瓜，都是人们不可或缺的解暑消渴的佳品。直到现在，在我的老家，还有不少人家把瓜当作夏天的主食。他们早上吃黄瓜，中午吃香瓜、脆瓜、甜瓜，晚上吃西瓜，辅之以薄粥、面条，而米饭、鱼肉之类的则成了副食。其实，不仅是现代人喜好吃瓜，这些甜美的夏瓜还曾俘获过古人们的味蕾。魏晋时《子夜四时歌》其九《夏歌二十首》中说：“暑盛静无风，夏云薄暮起。携手密叶下，浮瓜沉朱李。”夏日瓜果飘香，在古代中国的任何一家庭院，避暑吃瓜，是生活最寻常也最美好的场景。文天祥的“下咽顿消烟火气，人齿便作冰雪声”，短短两句把夏日吃瓜的惬意刻画得淋漓尽致。“坐南朝北吃西瓜，皮向东甩；思前想后观《左传》，书往右翻。”苏轼吃西瓜最是洒脱。

除了生食的夏瓜，夏天还有为数众多可以烹食的瓜类，如丝瓜、冬瓜、苦瓜等，活脱脱地一个多样多彩、生机勃勃的夏瓜胜景。无瓜不夏天。炎炎夏日，何以解暑，吃瓜是最美的选择。甘甜清冽的夏瓜，让酷热的夏季有了甜美的味道，清凉的味道，幸福的味道。